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雷揚青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54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330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401830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800A_1140183096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40183096_ATTACH2.pdf、376736800A_1140183096_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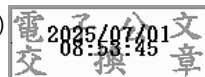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第10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工作會議暨領隊會議
紀錄、場地時間表及選手休息區位置分配圖各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桌球錦標賽訂於114年7月12日（星期六）在桃園市中
壢區新明國民小學活動中心舉行，開幕典禮於是日上午8時
準時開始，請各隊務必於7時30分於舞台前集合整隊完
畢。
- 二、活動當日因校內停車位有限，爰提供各參賽機關1張貴賓停
車證，並業於114年6月27日領隊會議發放，請尚未領取之
機關於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前，派員至本府人事處領
取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、桃園大眾捷運
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桃園市政府退休人員協會、桃園市議會、審計部桃園市審
計處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(請轉交黃校長坤亮)



人事室 114/07/01 09:42



1140006594

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